

证券代码：837988

证券简称：兆光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重庆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 50 号 8 幢 9 楼 2 号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无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上午10点-11点。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988	兆光科技	2026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重庆百事得律师事务所，段茂兵，唐月红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内容：2025 年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职，对董事会运作和决策、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公司财务状况及其他应该关注事项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有效保障并推动公司健康发展，圆满完成全年监事工作。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内容：公司董事长彭德光代表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6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内容：公司财务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内容：公司财务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决算及 2026 年的战略规划，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内容：202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内容：公司拟继续聘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关于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回报、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状况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决定对 2025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内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406,825.89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10,5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 50 号 8 幢 9 楼 2 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彭露 15823017010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理

五、备查文件

《重庆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重庆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重庆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